政 府 采 购 合 同

采购项目名称：延川县农村饮水水质检测中心检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项 目 编 号：ZCSP-延川县-2025-00217

采 购 人：延川县水务局

供 应 商：西安唐谱实验室科技有限公司

签 署 日 期：2025 年 12 月 11 日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ZCSP-延川县-2025-00217

签订地点：延川县水务局

采购人（买方）：延川县水务局

供应商（卖方）：西安唐谱实验室科技有限公司

一、供货合同

延川县水务局关于延川县农村饮水水质检测中心检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CSP-延川县-2025-00217)，在延川县财政局的监督管理下，由延川县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竞争性磋商。延川县水务局(以下简称“买方”)确定 西安唐谱实验室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卖方”）为成交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买方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原子荧光光度计、气相色谱仪、离子色谱仪、PH计等水质检测仪器设备及玻璃器皿耗材一批 ，并接受了卖方以价格 壹佰零陆万叁仟贰佰捌拾元整 （小写：1063280.00元）(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1）合同条款

2）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1—货物清单

附件2—质量保证承诺

附件3—售后服务方案

3）成交通知书

4）竞争性磋商文件

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货款，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4、考虑到卖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根据财政资金实际到位情况拨付。

甲方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延川县水务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610622016076501B

乙方收款信息：

单位名称：西安唐谱实验室科技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六路支行

账　　号：61050177004100001246

6、交货期：自合同签订后 20 个日历日。

交货地点：买方指定地点（陕西省延川县）

7、本合同一式陆份，其中，买方叁份，卖方贰份，延川县政府采购中心壹份备案。

8、本合同由买卖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买方名称：延川县水务局	卖方名称：西安唐谱实验室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延安市延川县南大街 05 号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凤城十二路首创国际城 22 号楼 3104 室
邮　　编：717200	邮　　编：710000
电　　话：0911-3393888	电　　话：
代表签字或盖章：	代表签字或盖章：
盖章：	盖章：
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12 月 11 日	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12 月 11 日

确 认 方：延川县政府采购中心

负 责 人：

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12 月 11 日